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

承辦人：王龍翔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8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h203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122355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中國文化大學辦理【112年度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
第二專長學分班-家政主修專長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10月5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94562號函及中國文化大學111年11月17日校廣字第11100040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資訊公告於該校推廣教育部網站，報名網址
<https://incubator.sce.pccu.edu.tw/files/87-1000-191.php?Lang=zh-tw>。
- 三、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